附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申请书**

（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申报方向：** | 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 |
| **（四选一）** | 科技创新基地建设 □ |
|  |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 |
|  | 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 □ |
| **申请单位：** | **（盖章）** |
| **项目负责人：** |  |
| **申请日期：** |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一、本申请书为新疆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统一模板，请严格按表中要求填写各项内容。

二、 项目申报书分为“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情况”“申报单位及参与单位情况”“项目进度计划”“项目经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指南所要求的附件”“审核意见”等八个部分。

三、申请书要求提供申请单位与所有参与单位的合作协议。

四、申请书标题统一用黑体四号字，申请书正文部分统一用宋体小四号字填写。正文（包括标题）行距为1.5倍。凡不填写的内容，请用“无”表示。

六、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须注出全称。

七、申请书中的单位名称，请填写全称，并与单位公章一致。

八、申请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九、篇幅不够的栏目可自行加页。采用A4双面印刷，封面纸质同内页，所有申报材料统一装订成一册（双面打印），请勿另行添加其他材料。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执行期限 | （一般为1—2年） |
| 项目承担单位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单位所在地 |   | 组织机构代 码 |   |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推荐单位 |   | 推荐单位性 质 |  |
| 项目负责人 | 姓 名 |   | 性别 | □男□女  | 出生日期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 所在单位 |   |
| 最高学位 |  | 职称 |  | 职务 |  |
| 电子邮箱 |   | 移动电话 |   |
| 项目联系人 | 姓 名 |   | 电子邮箱 |   |
| 固定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实施年限 | 年 月至 年 月 |
| 项目预计投入情况 | 项目总投入 | \_\_\_万元 | 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 \_\_\_万元 |
| 自治区财政拨款 | \_\_\_万元 | 地州市财政拨款 | \_\_\_万元 |
| 主管部门配套 | \_\_\_万元 | 单位自筹 | \_\_\_万元 |
| 银行贷款 | \_\_\_万元 | 其他资金 | \_\_\_万元 |
| 主要参加单位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  |  |  |
| 项目参加人数 |  人。其中： | 高级职称 人，中级职称 人，初级职称 人，其他 人； |
| 博士学位 人，硕士学位 人，学士学位 人，其他 人。 |
| 项目内容简述 | 实施主要内容 | （限300字以内） |
| 考核指标 | （限300字以内） |
| 实施地点 | （格式为地州市－县、区） |
| 是否为支持国家级重点实验室项目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自治区级重点实验室项目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项目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项目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新型研发机构项目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众创空间、星创天地项目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东西部科技合作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国家或自治区级各类技术转移机构、技术市场 □是 □否 |
| 是否为支持巩固提升县实施的乡村振兴项目 □是 □否 |

**二、项目情况**

参照《关于申报2024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支持方向，简述项目与国家科技统筹布局或自治区发展战略任务的相关性；申请立项的重要性、必要性、可行性等。

**（二）项目前期工作基础**（500字以内）

**（三）项目研究内容、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根据支持类别编写）

1.项目的主要研究内容

拟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关键技术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拟开展的主要研究内容，限2000字以内。

2.项目采取的研究方法

针对项目研究拟解决的问题，拟采用的方法、原理、机理、算法、模型等，限1500字以内。

**（四）项目目标及考核指标、评测方式/方法（**根据支持类别编写）

1.总体目标：

2.分年度目标：

3.项目成果与考核指标、评测方式/方法

**项目成果与考核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目标** | **成果名称** | **成果****类型** | **对应的****课题** | **考核指标** | **考核方式（方法）及评价手段** |
| **指标****名称** | **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 | **中期指标值/状态** | **完成时指标值/状态** |
|  | 1： |  □新理论 □新原理 □新产品 □新技术 □新方法 □关键部件 □数据库 □软件 □应用解决方案 □实验装置/系统 □临床指南/规范 □工程工艺 □标准 □论文 □发明专利 □其他  |  | 指标1.1 |  |  |  |  |
| …… |  |  |  |  |
| 2： | 同上 |  | 指标2.1 |  |  |  |  |
| …… |  |  |  |  |
| … | 同上 |  | 指标 |  |  |  |  |
| …… |  |  |  |  |
| **科技报告考核指标** | **序号** | **报告类型** | **数量** | **提交时间** | **公开类别及时限** |
|  |  |  |  |  |
| 其他目标与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

备注（不需打印）：

**1.“项目目标”**，应从以下方面明确描述：（1）项目研发主要针对什么问题和需求；（2）将要解决哪些科学问题、突破哪些核心/共性/关键技术；（3）预期成果；（4）成果将以何种方式应用在哪些领域/行业/重大工程等，并拟在科技、经济、社会、环境或国防安全等方面发挥何种的作用和影响。

**2.“考核指标”**，指相应成果的数量指标、技术指标、质量指标、应用指标和产业化指标等，其中，数量指标可以为论文、专利、产品等的数量；技术指标可以为关键技术、产品的性能参数等；质量指标可以为产品的耐振动、高低温、无故障运行时间等；应用指标可以为成果应用的对象、范围和效果等；产业化指标可以为成果产业化的数量、经济效益等。同时，对各项考核指标需填写立项时已有的指标值/状态以及项目完成时要到达的指标值/状态。同时，考核指标也应包括支撑和服务其他重大科研、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境、科学普及需求等方面的直接和间接效益。如对国家重大工程、社会民生发展等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撑，成果转让并带动了环境改善、实现了销售收入等。若某项成果属于开创性的成果，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可填写“无”，若某项成果在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难以界定，则可填写“/”。

**3.“中期指标”，**实施期一年的可不填写中期指标，超过一年的必须填写中期指标。

**4.“考核方式方法”**，应提出符合相关研究成果与指标的具体考核技术方法、测算方法等。

**5.“科技报告类型”，**包括项目验收前撰写的全面描述研究过程和技术内容的最

终科技报告、项目年度或中期检查时撰写的描述本年度研究过程和进展的年度技

术进展报告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撰写的包含科研活动细节及基础数据的专题

科技报告（如实验报告、试验报告、调研报告、技术考察报告、设计报告、测试

报告等）。其中，每个项目在验收前应撰写一份最终科技报告；研究期限超过2

年（含2年）的项目，应每年撰写一份年度技术进展报告；每个项目可根据研究

内容、期限和经费强度，撰写数量不等的专题科技报告。科技报告应按国家标准

规定的格式撰写。

**（五）主要创新点**

围绕基础前沿、共性关键技术或应用示范等层面，简述项目的主要创新点。具体内容应包括该项创新的基本形态及其前沿性、时效性等，并说明是否具备方法、理论和知识产权特征。每项创新点的描述限500字以内。

创新点1：xxxxx

创新点2：xxxxx

**（六）项目带动地方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从创新投入变化情况、提升科技成果产出情况、创新支撑体系建设情况、科技创新促进经济发展情况等方面，分析年度引导资金实施提升地方科技创新能力的情况。

**（七）项目绩效考核目标（**根据支持类别编写，1000字以内）

包括：产出指标、服务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人才培养指标等。

总绩效考核目标：

分年度绩效考核目标：

**（八）预期社会经济效益**（1500字以内）

项目的科学、技术、产业预期指标及科学价值、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三、申报单位及参与单位情况**

**（一）申报单位的已有工作基础、研究成果、研究队伍等（700字以内）**

**（二）项目牵头企业运行状况（项目牵头单位不是企业的，不需填写）**

填写下表，并在附件中提供近2年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  |  |  |
| --- | --- | --- |
| 项目牵头企业概况 | 企业名称 |  |
| 行业/领域 |  |
| 经济性质 | □国有企业 □集体企业 □私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 |
| 公司注册地址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成立时间（年、月） |  | 人员规模 |  |
| 主营方向 |  |
| 经营概况 |

|  |  |  |
| --- | --- | --- |
|  | 主要产品（列前3种产品） | 近三年年均销售额（万元） |
| 1 |  |  |
| 2 |  |  |
| 3 |  |  |
| 上年度工业生产总值（万元） |  |
|  | 年 | 年 |
| 近2年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  |
| 近2年利润（万元） |  |   |
| 近2年资产负债率（%） |  |   |
| 近2年实收资本收益率（%） |  |   |
| 近2年现金流量（万元） |  |  |

 |
| 研发概况 | 研发人员数量 |  | 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万元） |  |
| 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比（投入强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获得发明专利数量（项） |  | 获得国际发明专利数量（项） |  | 软件著作权（项） |  |

 |
| 制定国内标准（项） |  | 制定国际标准（项） |  |

**（三）参与单位、团队的选择原因及其优势（**限700字以内**）**

**（四）项目组织实施机制及保障措施（限700字以内）**

**（五）合作协议签订情况**

如已签署合作协议或意向书，请给出协议或意向书名称、签订时间、地点、主要内容，协议或意向书复印件作附件提交。

协议书中应明确各单位在项目中的分工、责任、权利、利益分享、科技经费分配比例及匹配资金投入比例等。

**（六）项目组人员情况**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专业 | 所在单位 | 身份证号 |
|  |  |  |  |  |
| **项目组成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专业 | 所在单位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项目进度计划（说明项目进度、任务分解等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时间 | 计划进度及完成的主要研究工作 |
| 1 | 第一阶段\_\_\_年\_\_月至\_\_\_年\_\_月 |  |
| 2 | 第二阶段\_\_\_年\_\_月至\_\_\_年\_\_月 |  |
| 3 | ....... | …… |

**五、项目经费预算**

**1.项目经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预算科目名称** | **总金额** | **本年度金额** |
| 1 | **一、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  |  |
| 2 | （一）直接费用 |  |  |
| 3 | 1.设备费 |  |  |
| 4 | 其中：购置设备费 |  |  |
| 5 | 2.业务费 | 编报时，对单笔大额支出、对外委托支出重点说明  | 编报时，对单笔大额支出、对外委托支出重点说明  |
| 6 | 3.劳务费 |  |  |
| 7 | （二）间接费用 |  |  |
| 8 | **二、其他来源资金** |  |  |
| 9 | **三、合计** |  |  |

**2. 购置设备费（50万元以上设备填制）**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价 （万元/台件）** | **数量****（台件）** | **金额** | **购置设备型号** | **购置设备生产国别与地区** | **购置或试制单位** | **安置单位** | **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 **用途（与单位研究方向的相关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累计 |  |  |  |  |  |  |  |  |  |

**（设备价格须提供三家或三家以上企业的报价单）**

**3.项目申报单位与合作单位研究经费支出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填表说明：1.单位类型分课题承担单位、课题参与单位； 2.组织机构代码指企事业单位国家标准代码，单位若已三证合一请填写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无组织机构代码的单位填写“000000000”。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单位类型 | 任务分工 | 研究任务负责人 | 合计 | 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 其他来源资金 |
| 小计 | 其中：间接费用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4.

其他来源资金承诺书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全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提供\_\_\_\_\_\_\_\_\_\_万元的资金，资金来源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地方财政资金 2.单位自筹资金 3.其他渠道获得资金）。

资金主要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出资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预算基本测算说明**

**（申报材料不需打印提交本测算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32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2〕8号）要求，编制项目预算基本测算说明。

1.设备费

主要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购置计算类仪器设备、软件工具，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使用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2.业务费

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购置材料和消耗性费用等相关支出。主要包括材料、测试化验加工、燃料动力、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档案，以及其他支出。

材料支出，主要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其他材料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测试化验加工支出，主要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委托或与外单位合作（包括项目承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进行的检验、测试、化验、加工、计算、试验、设计、制作、分析等所支付的费用。

燃料动力支出，主要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仪器设备、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等费用。

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支出，主要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论证，以及组织协调项目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市内交通费；研究人员出国及外国专家来华开展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的费用。从财政科研项目资金中列支的国际合作与交流费用不纳入“三公”经费统计范围，不受零增长要求限制。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档案支出，主要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资料购买及印刷、文献检索、专业通信、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档案等费用。

其他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除上述支出之外的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项目财务验收审计费、技术成果应用推广培训费、农林领域发生的土地租赁费及青苗补偿费、人口与健康领域发生的临床试验费等。其他支出不包含预计支出及计提管理费。

3.劳务费

是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

项目聘用人员劳务费开支标准，参照自治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根据其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其由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补助、住房公积金等纳入劳务费科目开支。

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不得支付给参与本项目及所属课题研究和管理的相关人员。

4.间接费用

主要用于项目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项目承担单位为项目实施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设施及房屋，水、电、气、暖等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以及激励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等。

间接费用实行总额控制，按照不超过项目资金中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一定比例核定。

自然科学项目核定比例：

500万元及以下的部分不超过30%；

5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不超过25%；

1000万元及以上的部分不超过20%；

对数学、物理等纯理论基础研究项目，间接费用比例进一步提高到不超过60%，具体间接费用核定比例由项目主管部门根据项目情况予以明确。

间接费用由项目承担单位统筹安排使用。项目承担单位应当建立健全间接费用的内部管理办法，公开透明、合理规范使用间接费用。间接费用的使用应向创新绩效突出的团队和个人倾斜，项目承担单位要处理好合理分摊间接成本和对科研人员激励的关系。间接经费可全部用于绩效支出。绩效支出安排应当与科研人员在项目工作中的实际贡献挂钩。绩效支出的使用范围和标准应在单位内部公示。实行工资总额管理的项目承担单位从财政科研项目资金中列支的编制内有工资性收入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一次性计入当年本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不作为核定下一年度绩效工资总量的基数，不作为社会保险费缴纳基数。

项目中有多个单位的，间接费用在总额范围内由项目牵头单位与参与单位协商分配。项目承担单位不得在核定的间接费用以外再以任何名义在项目资金中重复提取、列支相关费用。

**六、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
| 项目名称 |  |
| 中央主管部门 | 财政部、科技部 | 自治区主管部门 | 自治区财政厅、科技厅 |
| 归口管理部门 |  | 项目牵头单位 |  |
| 资金情况（万元） |  金额： | 　 |
|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 　 |
|  地方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
| 分年度目标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总体指标值 | 2023年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壮大专业性技术创新平台数量 | 个 | 个 |
| 转化科技成果数量 | 项 | 项 |
| 支持科技特派员项目数量  | 人 | 人 |
| 研发新产品、新品种、新技术数量 | 个 | 个 |
| 发现新理论、新原理、新方法数量 | 个 | 个 |
| 研发新产品、新工艺数量 | 个 | 个 |
| 研发新软件、数据库数量 | 个 | 个 |
| 编制临床指南/规范  | 个 | 个 |
| 制定新标准数量 | 个 | 个 |
| 发表高质量论文 | 篇 | 篇 |
| 申请发明专利数量 | 项 | 项 |
| 申报实用新型专利数量 | 项 | 项 |
| 应用示范推广面积 | 亩 | 亩 |
| 支持东西部科技合作及区域协同创新项目数量 |  | 项 |
| 时效指标 | 资金执行率 | % | % |
| 项目执行期 | 年 | 年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社会投入与引导资金投入金额 | 万元 | 万元 |
| 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家 | 家 |
| 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 家 | 家 |
| 新增在孵企业数量 | 家 | 家 |
| 促进技术合同成交额 | 万元 | 万元 |
| 促进科技投融资金额 | 万元 | 万元 |
| 带动东西科技合作及区域协同创新资金额（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培训从事技术创新服务人员数量 | 人次 | 人次 |
| 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量 | 人次 | 人次 |
| 培训和指导农业科技服务数量 | 人次 | 人次 |
| 培训技术经纪人数量 | 人次 | 人次 |
| 开展创业辅导活动 | 场 | 场 |
| 科技特派员服务农民 | 户 | 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 % | % |

**七、指南所要求的附件**

**（一）科研诚信承诺**

项目申请单位、项目负责人需按下页制式《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诚信承诺书》，签署承诺书。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诚信承诺书

**项目负责人承诺：**

本人作为申报2024年度中央引导地方专项资金项目（申报项目名称）的负责人，在充分知晓并接受项目管理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本项目申请没有出现违反法律及有关规定的内容，项目组成员身份均真实有效，符合自治区科技厅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规定。若填报失实或违反规定，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

2.如该项目立项，本人将严格履行项目负责人职责，主动承担项目责任，严格遵守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严格落实科技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及项目经费预算书，建立专项账目，做到专款专用。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认真开展工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如有违反财经纪律或因辞职造成项目无法顺利实施完毕等情况，本人愿接受自治区科技厅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作出的科技活动违规行为处理，并记入科研失信名单。

项目负责人（亲笔签字按手印）：

年 月 日

**项目申请单位承诺：**

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我单位对申报项目的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资格及项目申报材料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核，申请材料真实有效。如项目立项，在项目实施期间，我单位保证对项目实施所需要的人力、物力和工作时间等条件给予保障，严格遵守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严格落实科技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及项目经费预算书，建立专项账目，做到专款专用，督促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按照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若申报材料内容信息失实、执行项目中违反规定，本单位将承担相关责任。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其他附件**

1.未在“新疆科技计划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注册的单位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

2.企业近2年公司年度财务报表。

3.协议或意向书复印件。

4.项目负责人需提供职称、学历等相关证明材料。

5.申报科技创新基地建设类、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等资质证明。

6.项目申报单位认为与申报项目有关的证明材料。

**八、审核意见**

**（一）申请单位审核意见**

申请单位负责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负责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